

云南省草原生态保护建设现状与成效

赵志军¹ 李天平¹ 王世雄² 尹尚芬² 杨国荣^{1*}

1.云南省草地动物科学研究院,昆明 650212;2.云南农业职业技术学院,昆明 650212

摘要 本文从云南草原资源现状、开展的保护措施、草原资源保护与利用以及取得的成效等方面进行总结,以期草原资源保护与利用提供参考依据。

关键词 草原生态;保护;成效

十八大以来,在云南省 109 个县(市、区)落实了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把全省 1 187.67 万 hm² 可利用草原纳入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范围,其中落实草原禁牧面积 182 万 hm²、草畜平衡面积 1 004.6 万 hm²,是云南省草原生态建设的主战场,为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奠定坚实基础。

1 草原资源现状

1)草原的作用与意义。草原作为陆地生态系统的主体之一,在涵养水源、减少水土流失、保护生物多样性,促进我国畜牧业和农村经济社会和谐发展,保障国家生态安全、食物安全都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是云南省草原生态文明建设的主战场。

2)云南省草原现状。云南有天然草原 1 526.67 万 hm²,居全国第 7 位,南方第 2 位,全省万亩以上连片草场共 1 177 块,其中:0.33~0.67 万 hm² 21 块,0.67~1.33 万 hm² 9 块,1.33 万 hm² 以上 5 块。云南草原有暖性灌草丛类、热性灌草丛类、山地草甸类和高寒草甸 4 个草原类,有各种草原植物 199 科、1 404 属、4 958 种,占云南高等植物 1.4 万种的 35.41%,有饲用植物 3 200 多种。云南草原分布于六大水系源头或上游,“生态位”十分重要。

2 草原生态补奖政策落实情况

1)落实草原家庭承包经营制度。开展草原确权

承包管理工作,截至目前,云南省纳入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的 1 186.67 万 hm² 基本草原已全部承包到户或联户,已承包草原 1 196.36 万 hm²,占应落实草原承包面积的 100.82%,其中单户承包面积为 767.25 万 hm²,联户承包 429.11 万 hm²。发放草原所有权证 15.87 万本,草原使用权证 185.349 万本,签订草原承包合同 260.49 万份。已承包草原完成了“两证一合同”(《草原所有权证》、《草原使用权证》和《草原承包合同》)的颁发,明确草原的“权、责、利”,理顺草原“管、护、用、建”的权属关系,实现了“草有其主、主有其权、权有其责、责有其利”的目标。

2)草原保护建设项目实施情况。2013-2017 年,全省实施了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草牧业试点、退牧还草、退耕还草、石漠化综合治理、南方现代草地畜牧业发展等项目。主要对超载过牧、草场重度退化的区域配套建设牛羊圈舍、青贮氨化窖和储草棚等基础设施建设。通过项目建设,新增人工草地 36 万 hm²、改良草地 38.67 万 hm²,新增牛羊圈舍面积 508 万 m²,新增青贮氨化窖及储草棚 286 万 m³,新增划区轮牧设施 17.67 万 hm²,通过项目建设,使养殖方式由天然放牧向舍饲半舍饲养殖方式转变,打造草原畜牧业发展方式转变示范点,为草原畜牧业发展方式的转变奠定基础。

3)草地资源清查情况。

①资源。包括草原总面积(地块及界限),其中

收稿日期:2018-01-11

基金项目:云南省现代农业奶牛产业技术体系建设专项

* 通讯作者

赵志军,男,1979 年生,本科,助理研究员。

明确国有草原面积和集体草原面积,草原类型及面积、质量分级及面积。

②生态保护。包括草原综合植被盖度、草原退化面积(沙化、石漠化、盐渍化、重度退化、中度退化、轻度退化)。

③利用。包括草原承包面积、落实承包的国有草原面积、落实承包的集体草原面积、已纳入不动产或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的草原承包面积、国有农牧场的草原面积、国有草原向集体经济组织外流转的面积、基本草原面积(已公告面积、完成技术划定但未公告的面积)、纳入生态保护红线草原面积、纳入各类保护地草原面积、草原开发面积(禁止开发、限制开发、重点开发、优化开发)、超载率面积(小于 10%、10%~15%、大于 15%)、年末草食家畜存栏数量。

3 取得的成效

通过落实禁牧和草畜平衡制度,推动了草原畜牧业生产方式转变,加速了“粮、经、饲”三元结构的种植业发展步伐,提高了牧区土地利用率和产出率,促进了牧区畜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升级和草原畜牧业可持续发展,开启了草原休养生息的新时代。

1)牛羊产业平稳健康发展。据统计,2016 年全省存栏肉牛 1 219.16 万头,出栏 498.72 万头,比 2015 年的 1 186.47 万头、477.58 万头分别增长 2.75%、4.43%;存栏肉羊 1 561.60 万只,出栏肉羊 1 032.71 万只,比 2015 年的 1 481.53 万只、1 006.5 万只分别增长 5.4%、2.6%。牛羊存栏合计达 7 657.40 万羊单位,比 2015 年的 7 413.90 万羊单位增加 243.50 万羊单位,增长 3.28%,牛羊出栏合计达 3 526.31 万羊单位,比上年的 3 394.40 万羊单位增加 131.91 万羊单位,增长 3.9%。

2)规模化养殖比重明显提升。2016 年,出栏 50

头以上肉牛规模养殖场达 4 291 个,出栏肉牛 47.33 万头,占肉牛出栏 498.72 万头的 9.49%,比 2015 年提升 2.01 个百分点;出栏 100 只以上肉羊规模养殖场达 4 989 个,出栏肉羊 127.98 万只,占肉羊出栏 1 032.71 万只的 12.39%,比 2015 年提升 2.74 个百分点。

3)基础设施建设明显改善。通过实施草原生态补奖政策等一系列草原项目,强化了牛羊重点基地县建设,牛羊圈舍、青贮氨化窖、储草棚等基础设施明显改善。2016 年末,牛羊圈舍面积达 9 120.10 万 m²,比 2015 年新增 223.08 万 m²,增长 2.51%;青贮氨化窖容积达 2 436.67 万 m³,比 2015 年新增 56.31 万 m³,增长 2.37%;储草棚 628.95 万 m²,比 2015 年新增 34.13 万 m²,增长 5.74%。

4)牛羊舍饲率明显提高。通过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加快推进生产方式转变,配套建设基础设施,强化综合配套技术推广,促进了牛羊养殖方式由传统的天然放牧逐步向以草定畜、划区轮牧、草畜平衡、舍饲和半舍饲适度规模养殖转变,牛羊舍饲率明显提高。2016 年,牛羊舍饲达 3 685.60 万个羊单位,比 2015 年的 3 301.72 万个羊单位,增加了 383.88 万个羊单位,舍饲率达 42.14%,比 2015 年的 39.02%提高了 3.12 个百分点。

5)草原生态环境不断改善。通过对全省实施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的禁牧区和草畜平衡区进行监测与评估数据显示:2016 年云南省天然草原综合植被盖度 86.58%,草群平均高度 26.06 cm,鲜草产量达到 10 t/hm²,可食牧草鲜草产量 7 891.27 kg,较 2015 年分别提高 1.18%、1.32 cm、2.68%和 5.70%;较实施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机制政策的 2010 年分别提高 12.25%、3.68 cm、25.94%和 29.75%;较前 5 年的植被盖度、草群平均高度、鲜草产量和可食牧草鲜草产量平均水平分别提高 3.95%、3.6 cm、8.55%和 11.78%。